**党员联系分支（代表）机构制度**

一、中华志愿者协会（以下简称“协会”）共有党员3名，党支部书记宋志强、党支部副书记宋锁明、组织委员闫晓华。党支部要加强与分支机构的联系，切实做好分支机构工作， 发动每个党员联系11至12个分支机构。

广大党员要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积极向群众宣传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教育引导群众正确认识和处理国家、集体和个人三者利益间的关系，深入开展调查研究，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，帮助群众切实解决实际问题。

二、要经常了解分支机构对党员、党组织工作的批评和意见，凡是正确的意见，就应当向党组织反映，认真采纳。一时难以办到的，要耐心地讲清道理，做好解释工作。凡是错误的意见、无理的要求，要进行说服、教育、引导，正确对待。要妥善处理分支机构中的问题，发现苗头要及时做工作，使问题妥善得到解决。

三、对分支（代表）机构提出的问题和要求，要做好详细记录。凡能够一次办结的，立即办结；一般性问题，2个月内办结；疑难复杂问题，3个月内办结。对本级无法处理的问题，要及时向上级组织反映。对处理完毕的问题，在2日内通过电话、书信、会议等形式向分支（代表）机构反馈处理结果。

四、党支部要在重大事项决策、制定年度计划、发展规划等方面实行听证、论证会，广泛征求分支（代表）机构的意见和建议。及时倾听分支（代表）机构的呼声，对征求到的意见和建议要进行认真梳理、分类、建档。

附：图表

